屏東縣選舉委員會第304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:民國95年10月3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:本會辦公大樓三樓會議室

出席:曹主任委員啓鴻(請假)、李委員德銓、陳委員森祥、黃委員榮明、 鄭委員文山、陳委員振甫、高委員金印、王委員貳瑞、陳委員文 亮、陳委員金土、林委員錦芬(請假)。

列席:湯召集人瑞科(請假)、殷總幹事貞卿(請假)、林副總幹事鴻盛、 伍組長文玲、葉組長春蓮、周主任基豐、康主任人方、歐主任神 榮、 姜主任林慧。

主席: 陳委員金土

紀 錄:程雅惠

一、主席致詞:略

二、宣讀第303次委員會議紀錄:

決定:同意備查。

三、報告事項:屏東縣新埤鄉第18屆打鐵村村長重行選舉,公告之選舉人數為960人,95年9月30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進行投票,投票結束後賡續開票,開票結果,投票數為644票,投票數對選舉人數百分比為67.08%,有效票數636票,其中號次1號之黃文富198票;2

號張鑑良 427 票; 3 號張森霖 11 票; 無效票 8 票、已 領未投票數 0 票。(附件已在會中分發)

四、報告上次委員會議議決事項執行情形:

案 號	案 由	議	執 行單 位	執行情形
1	屏東縣新埤鄉第18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舉 候選人資格,敬請 審定。	照案通過。	第一組	遵照議決辦理,並以95年9月24日 屏選一字第 09517504451號公 告候選人名單。
	屏東縣新埤鄉第18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舉 投開票所管理人員名 冊,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第一組	遵照議決辦理,並 製發派令及工作 證責成公所轉交 工作人員。
	屏東縣新埤鄉第18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 舉,擬請推派委員前 往督導,請討論。		第一組	黄委員榮明適逢 當日另有要事,商 請陳委員森祥前 往督導。
4	屏東縣新埤鄉第18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 舉,候選人政見稿, 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第四組	遵照議決辦理,請 選務作業中心依 規定刊登選舉公 報。

案 號	案 由	議	夬	執單	行位	執	行	情	形
5	屏東縣新埤鄉第 18 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 舉,候選人申請設立競 選辦事處,請 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	穿四约	9	選知	照議決 務作選/ 立。	中心	,通
6	屏東縣新埤鄉第 18 屆 打鐵村村長重行選 舉,投開票所監察人員 名冊,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	第四约	9	選規	照議決 務作業 定 令。	中心	,依

決定:准予備查。

五、討論事項:

案 號:第一案

提案單位:第 一 組

案 由: 屏東縣新埤鄉第 18 屆打鐵村村長重行選舉選舉結果

及當選人名單,請 審定。(附件已在會中分發)

說 明:

- 1. 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1條第1項第7款、第43條 第1項第6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0條第1項第4款、第 77條第1項規定,選舉結果及當選人名單由本會審定,並 依本會訂定之選務工作逐日進度表,於95年10月5日公 告當選人名單。
- 2. 依選舉結果,以張鑑良得票數最高並當選。

3. 檢附「選舉結果清冊」及「當選人名單」各一種。

辦法:經委員會議審定後,依規定於95年10月5日公告當選人 名單,並製發當選證書。

議 決:照案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:無

七、散會:下午3時20分